

# 河南工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院工字〔2020〕13号



## 关于表彰 2020 年度“文明教师（职工）”的 决 定

2020 年以来，我校教职工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精神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扎实推进了我校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开展。在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中，涌现出一大批先进个人，为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把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引向深入，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和价值导向作用，经研究，决定对蔡颖莹、张正本、徐珂、王旭东、朱保全、郭宇、苏光、刘刚（车辆

学院)、张士磊、王卫东、王建玲、李扬波、李静、李爱真、郑永娟、芦艺、孙丽梅、李慧芳、潘全香、卫超等 20 名同志予以表彰，授予河南工学院 2020 年度“文明教师(职工)”荣誉称号。

希望受表彰的同志珍惜荣誉，戒骄戒躁，再接再厉，在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争取更大的成绩。全校教职工以他们为榜样，立足本职、创先争优，不断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建设取得新成效。

河南工学院工会委员会  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日